

考研政治新大纲要点归纳之马哲第三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90/2021_2022__E8_80_83_E7_A0_94_E6_94_BF_E6_c67_490713.htm

第三章 世界的联系、

发展及其规律 新大纲要点 一、联系的客观性、普遍性和多样性

1.联系是指一切事物、现象之间以及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依赖、相互制约、相互影响、相互作用。 2.联系具有

客观性、普遍性、多样性的特点。 3.认识和把握事物发展的普遍联系及系统性能帮助我们正确地观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能使我们正确地开展科学研究和实践活动。 4.世界是

普遍联系的整体。联系的普遍性造成了事物普遍地以系统的形态存在着。 二、发展的永恒性和普遍性 1.世界是普遍联系的，必然得出世界是永恒发展的。 2.相互联系包含着作用，

而相互作用必然导致事物的运动变化。运动变化包含着三种方向，即上升的运动、下降的运动、横向的运动。发展是上升的运动或前进的变化。尽管世界有着下降的运动和横向的运动，但上升或发展的运动成为运动中的主流，所以世界表现为一个永恒发展的过程。 三、规律及其客观性 1.规律是事物内部的本质联系和发展的必然趋势。规律揭示的是事物运动发展中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规律的稳定性也就是它的重复性。规律的重复性不能理解为绝对的重复，绝对的重复是不存在的。社会规律的客观性不是指它不依赖于人的有意识的实践活动，而是指它不依赖于人的实践活动的目的、动机和意识。 2.人们在改造自然的实践活动中，既要遵循自然规律，也要遵循社会规律。是否承认事物发展具有客观规律，在世界观上表现为决定论与非决定论的对立。决定

论又分为机械决定论和辩证决定论。唯心主义决定论和神学宿命论从物质世界之外去寻找事物发展的决定力量，是一种伪决定论。马克思主义主张决定论，反对非决定论，同时也反对机械决定论，主张辩证决定论。

四、现象和本质

1.现象是事物的外部联系和表面特征，能为人的感官直觉所感知。现象有真象和假象之分。本质是事物的根本性质，是组成事物基本要素的内在联系，是内在的、全面的和稳定的东西。

2.现象和本质是辩证统一的：(1)对立表现在：现象是表面的、外部的、可以直接被感知的，本质是内在的、只能通过抽象思维把握；现象是个别的、片面的，本质是一般的、共同的(同类现象中)；现象是多变的、暂时的，本质是相对稳定的。(2)统一表现在：本质是现象的根据，现象是本质的表现形态；任何本质都会通过现象表现自身；现象总是以某种方式表现本质，假象也是对本质的一种表现。假象是从反面歪曲地表现本质的现象。

3.假象和错觉不是一回事，错觉是由人的感觉上的错误造成的，属于主观的范畴；假象则是客观存在的种种条件造成的，它是现象的一种，属于客观的范畴。

五、必然性和偶然性

1.必然性是指事物发展过程中一定会出现的、合乎规律的、确定不移的趋势。偶然性是指发展中并非确定发生的，可以出现也可以不出现，可以这样出现也可以那样出现的不确定的趋势。

2.必然性与偶然性的辩证关系：(1)必然性和偶然性是有区别的：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对立表现为两者产生的原因不同；二者在事物发展中所处的地位和所起的作用不同；两者体现着事物发展的两种不同趋势。(2)必然性与偶然性又是统一的：必然性存在于偶然性之中，偶然性为必然性开辟道路；偶然性背后隐藏着必然性，偶然

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形式和补充；必然性与偶然性在一定条件下转化。3.割裂必然性和偶然性会产生机械决定论、唯心主义非决定论等错误观点。

六、原因和结果

- 1.引起某种现象的现象叫原因，而被某种现象所引起的现象叫结果。
- 2.因果联系的特点：总是原因在前结果在后，但并不是任何前后相继的现象都存在着因果联系。
- 3.原因和结果的关系是辩证的：原因和结果的区分既是确定的，又不是确定的；原因和结果是相互依存、相互作用、相互转化的；原因和结果的关系是复杂多样的。

七、可能和现实

- 1.现实性是指已经产生出来的有内在根据的、合乎必然性的存在。可能性是指事物发展过程中潜在的东西，是包含在事物中并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种种趋势。不可能性是指没有变成现实的根据和条件的幻想。
- 2.可能性与现实性的是对立统一的：可能性和现实性是两个内容不同的范畴，具有明显的区别；可能性和现实性紧密相联，在一定的条件下相互转化。要立足现实，认识可能性的复杂性，创造条件使事物的可能性成为现实，从而获得实践的成功。

八、事物存在的质、量、度

- 1.任何事物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体。质是一事物成为它自身并区别于其他事物的规定性。量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模、程度、速度等可以用数量表示的规定性。
- 2.质和量的统一为度，是事物保持自己质的量的范围、幅度和限度。它的极限叫关节点，超出了关节点，事物就形成了新的质量统一。认识度才能确切地把握事物的质，不致混淆不同的事物；认识度才能为实践活动提供正确的准则即适度原则，防止“过”或“不及”。

九、事物发展中的量变和质变及其相互转化

- 1.量变是事物在数量上的增减，场所的变更，或者是其成分排列组合的变化。质变是事

物由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突变或飞跃。 2.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1)量变和质变是相互作用、相互依存的。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量变在前，质变在后，事物不通过量的积累和变化，就不会发生质变。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量的积累达到一定的限度就必然发生质的变化。(2)量变与质变又是相互转化的。质变打破了旧质对事物的量的限制，巩固了量变的成果，促成了新质的产生。在此基础上，事物开始新的量变。新的量变超出度的限度，就会发生新的质变。事物的发展就是一个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循环往复的过程。(3)量变与质变的关系具有复杂性，它表现为总的量变过程中包含部分质变；质变过程中包含量的扩张。

十、事物发展中的肯定和否定及其辩证关系

1.肯定是事物中保持其存在的方面，它肯定这一事物是它自身而不是其他事物；否定是事物中促使其灭亡的方面，它破坏现存事物使之转化为其他事物。 2.在新事物取代旧事物的过程中，辩证的否定是决定性的环节。发展的实质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肯定和否定既对立，又统一。 3.辩证的否定观认为，否定是事物内在矛盾所引起的自我否定；否定是发展的环节和联系的环节，是包含肯定的否定，作为发展环节和联系环节的否定就是扬弃，即既克服又保留。 4.形而上学否定观则认为，否定是外在的否定、主观任意的否定；否定是绝对的否定，是不包含肯定的否定，这就既割断了事物的联系，又使发展中断。 5.“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辩证的否定不是一次完成的，而是经历两次否定、三个阶段的有规律过程，即“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的过程。事物的这种否定之否定过程，从内容上看，是自己发展自己、自己完善自己的过程；从

形式上看，是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的过程，方向是前进上升的，道路是迂回曲折的，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事物发展是前进性与曲折性的统一。

十一、对立统一规律

1. 矛盾即对立统一

是指事物内部两个方面既统一、又对立的关系。矛盾的基本属性是同一性和斗争性。矛盾的同一性指的是矛盾双方相互联系、相互吸引的性质和趋势。矛盾的斗争性是指矛盾双方相互分离、相互排斥的性质，它体现了矛盾双方的差别性和对立性。

2.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之间相互联系

认识事物必须在矛盾的对立性中把握同一性，在矛盾的同一性中把握对立性。同一性与斗争性之间是相对与绝对的关系。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是由事物内部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引起的。矛盾双方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相互结合，不仅是事物内部对立双方的本质联系，而且是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

3. 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内部对立双方的统一与斗争是事物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十二、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辩证关系及其方法论意义

1. 矛盾的普遍性

是指矛盾存在于一切过程中，并贯穿于一切过程的始终，即矛盾无时不有、矛盾无处不在。

2. 矛盾的特殊性

是指矛盾着的事物及其每一个侧面都各有其特点。两者的关系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相互联结的，二者又是相互区别的。

3.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

十三、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及其相互关系

1. 主要矛盾

是在诸多矛盾中处于支配地位，对于事物的发展起决定作用的矛盾，它的存在和发展，规定和影响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反之，非主要矛盾则是处于从属地位，对事物的发展不起决定作用的矛盾。

2. 主

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的关系是辩证的：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是相互依存、相互制约、相互作用的；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

十四、矛盾的主要方面和矛盾的非主要方面及其辩证关系

1.矛盾的主要方面是在矛盾中处于支配地位，起主导作用的方面；矛盾的非主要方面则是在矛盾中处于被支配地位，不起主导作用的方面。事物的性质，主要是由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的。

2.二者的关系也是辩证的：它们相互制约、相互作用，并在一定的条件下互易其位、相互转化。

十五、坚持唯物辩证法，防止形而上学

1.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作为两种对立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主要分歧是：

(1)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是相互联系的、相互制约的；形而上学则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彼此孤立的、互不联系的。

(2)唯物辩证法认为是务实发展变化的，经历着由量变到质变、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曲折前进过程；形而上学则认为事物是静止不变的，如果说有变化，也只是数量的增减或场所上的变更，没有质的飞跃。

(3)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事物自己运动的源泉，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形而上学否认事物的内部矛盾，把事物的变化看作是单纯外力推动的结果。是否承认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是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对立的焦点和实质，也是其他方面分歧的根源。

2.意义及作用：

(1)唯物辩证法全面而科学地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动力、形式和过程，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世界发展的普遍规律，为人类认识和改造世界提供了锐利的思想武器。

(2)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将人们的认识停留在某一局部或某一阶段上，虽然在日常经验的范围内或科学研究的搜集材料阶段有其存在的历史理

由，但这种思维方式一旦进入广阔的研究领域，便暴露出它的狭隘性和局限性，成为束缚人们思想的桎梏。3.由于形而上学所执著的那个“片面”确实是客观事物具有的，使得这种片面认识似乎是合理的、有效的，这就使得形而上学还有一定的市场。因此，在实际工作中坚持唯物辩证法，必须注意防止和反对形而上学。

十六、科学发展观与唯物辩证法

科学发展观是辩证的发展观。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集中体现了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观点：(1)以人为本是科学发展观的核心。它深刻体现了发展的本质内涵，发展是人为满足自身需要而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科学发展观强调人是发展的主体，即是发展的目的又是发展的动力，体现了依靠人民谋发展、促发展和发展为人民的辩证统一；(2)全面发展就是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面推进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建设，实现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发展，体现了辩证法的全面观点；(3)协调发展就是统筹城乡、统筹区域发展、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体现了辩证法的普遍联系的观点以及协调矛盾各方关系的辩证方式；(4)可持续发展是指发展过程的持久性、连续性和可再生性，是发展与人口、资源和生态环境的相适应和良性循环，体现了辩证法的发展过程性思想。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